2019年度文广旅局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吉林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体育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决策部署。研究拟订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体育政策措施。

2.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全市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和体制机制改革。

3.管理全市重大文化活动，指导、实施全市重要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指导协调重要文化和旅游节庆、赛事活动，制定文化旅游市场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4.指导、管理全市文化艺术事业，指导艺术生产创作，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5.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统一行使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和旅游市场行政执法职责。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

6.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和旅游服务标准化。

7.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

8.负责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9.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文物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订全市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文物遗址的管理、保护、监管、抢救、申报等工作。

10.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和有关体育事业发展战略和规划，落实《全民健身计划纲要》。

11.统筹规划全市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建设。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  
 12.统筹规划全市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负责组织、推进全市综合性体育竞赛。组织和筹备参加全国、省和吉林市运动会，培养体育干部和专业人才，指导社会团体的体育工作。

13.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管执法工作等职责。

14.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 **人员情况**

蛟河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含直属事业单位)核定编制总数为 116  人,其中：行政 12人,参公 9人,事业95 人。现有在编人员 79人，其中：行政 12人,参公7 人,事业60 人。

1. 部门财务情况

**（一）部门决算整体支出情况**

2019年决算收入1994.31万元，决算支出1867.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64.96万元，项目支出777.25万元，经营支出25.61万元；

基本支出主要包括：工资和福利支出691.07万元，商品服务支出59.8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13.22万元，资本性支出0.8万元。

**（二）三公经费支出管理情况**

2019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5.6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23万元；公务接待费0.45万元。

三、部门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文化体育工作**

**1.文化体育建设。**建设完成2处城市多功能运动场和1处城市体育公园。配备文体设施，建成40个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成40个农村文化小广场。完成256个村农家书屋图书配备。完成50个村屯文化广场600套健身器材配备。

**2.文化体育活动。**一是组织开展“小康路上·与梦同行”春季“三节”群众文化活动。二是组织开展“踏歌起舞·精彩蛟河”夏季广场文化活动。三是组织开展“浪漫红叶·多彩蛟河”秋季第十八届“红叶节”群众文化系列活动。四是组织开展“踏冰玩雪·多彩冬日”冬季冰雪系列活动。五是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悦动蛟河”第三届全民运动会。

**3.文化体育事业。**

扎实做好文图博“三馆”和体育场全年免费开放工作。组织行业培训。切实加强志愿者队伍建设和文化行业组织管理。为17个乡镇街文化站、256个村、16个社区配送图书。对国家、省、市、县26处文物遗址进行春季踏查，对全市331处不可移动文物遗址进行逐一核查并建档立卡。完成送电影下乡3072场任务。

**（二）广播电视工作**

稳步推进广播电视“户户通”升级工程建设，完成上级下达的直播卫星用户升级任务。全力打击治理“黑广播”，治理“黑广播”、非法安装的地面卫星接收设施。

**（三）行政审批和行政执法工作**

做好“放管服”工作，加快推进“只跑一次”改革。做好政务大厅文化旅游窗口管理。按照深化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要求，加强对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电影等方面的行政执法职责梳理。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数量指标**

建设完成2处城市多功能运动场和1处城市体育公园。建成40个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成40个农村文化小广场。完成256个村农家书屋图书配备。完成50个村屯文化广场600套健身器材配备。开展“四季”主题活动120场。组织开展行业培训10场。组织开展农村群众文体活动300余场。组队参加2018-2019年度吉林省青少年速度滑冰锦标赛，获得5枚金牌，为17个乡镇街文化站、256个村、16个社区配送图书。对全市331处不可移动文物遗址进行逐一核查并建档立卡。完成送电影下乡3072场任务。

**（二）质量指标**

为满足群众精神文化需求，高标准完成了全年的的演出任务，赢得了社会的一致好评。新建的2处城市多功能运动场和1处城市体育公园、40个农村文化小广场全部验收合格并投入使用。组织文学、书法、美术、音乐舞蹈、戏剧曲艺、摄影培训10场，取得了良好效果。为17个乡镇街文化站、256个村、16个社区配送了图书，满足广大群众的阅读需求。

**（三）经济效益**

通过开展独具蛟河特色的文化体育活动，极大丰富和活跃了节日文化生活，扩大了蛟河的知名度和美誉度，营造了浓厚的文化氛围，进而带动了蛟河旅游业的长足发展，为经济和社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文化环境。

**（四）社会效益**

通过开展群众文化体育工作，极大满足了不同阶层、不同区域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实现文化体育领域的公平正义，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多功能运动场和体育公园的建设、农村文化小广场的建立，配备健身路径、篮球架等体育设施起到了很好的辐射作用，拓宽了广大城乡群众休闲健身渠道，在全社会营造了“全民健身”的良好氛围。

五、部门整体工作情况总结

**（一）文化体育工作**

**1.文化体育建设。**

一是在城市，完成园区项目规划、可研和争取资金等前期工作。建设完成2处城市多功能运动场和1处城市体育公园。

二是在乡镇，深入推进17个乡镇街文化站免费开放、专项治理和文化站评估定级工作，10个建制乡镇文化站评估定级工作位于全省第一名。

三是在村屯，建成40个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投入资金400万元，建成40个农村文化小广场。完成256个村农家书屋图书配备。完成50个村屯文化广场600套健身器材配备。

**2.文化体育活动。**

一是组织开展了“小康路上·与梦同行”春季“三节”群众文化活动30场，营造了喜庆浓厚的节日文化氛围。

二是组织开展了“踏歌起舞·精彩蛟河”夏季广场文化活动。组织开展了第六届市民文化节、农民文化节等大型群众文化艺术节活动30余场。组织开展了农村群众文体活动300余场。

三是组织开展了“浪漫红叶·多彩蛟河”秋季第十八届“红叶节”群众文化系列活动30场。举办了图片展，展出优秀作品600余幅。组织“蛟河农民摄影家走进平遥”，参加2019中国平遥第十九届国际摄影大展。组织“蛟河艺术家走进苍南”，参加龙湾、苍南三地艺术家文化交流文艺晚会。在央视“传奇中国节”直播了中国传统村落—富江村中秋民俗大型文化活动。

四是组织开展了“踏冰玩雪·多彩冬日”冬季冰雪系列活动。开展了冰上拔河、雪地寻宝、雪地穿越等冰雪系列活动30余场。

五是组织开展了“全民健身·悦动蛟河”第三届全民运动会。城乡60支代表队，共计3000余名运动员参赛。组织开展了“全民健身”系列群众体育活动。组队参加2018-2019年度吉林省青少年速度滑冰锦标赛，获得5枚金牌，列吉林地区团体总分第一名。

**3.文化体育事业。**

一是文化艺术事业。扎实做好文化馆免费开放工作。组织行业培训10场。举办蛟河非物质文化遗产图片展览。组织开展“走基层·送文化”下乡60场。开展“戏曲进乡村”、“戏曲进校园”活动20场。

二是图书发展事业。扎实做好图书馆免费开放工作。开展“书香蛟河”全民阅读活动。开展图书“七进”活动。为17个乡镇街文化站、256个村、16个社区配送图书。

三是文物文博事业。扎实做好博物馆免费开放工作。对国家、省、市、县26处文物遗址进行春季踏查，对全市331处不可移动文物遗址进行逐一核查并建档立卡。开展庆祝建国70周年研学活动40余场，开展免费开放主题党日活动10余场，接待观众5000余人。

四是电影放映事业。完成送电影下乡3072场任务。深入开展乡镇小影院电影放映工作、爱国主义教育影片放映活动。

五是群众体育事业。扎实做好体育场全年免费开放。全面完成体育场地调查统计工作。开展春季招生、训练工作。

**（二）广播电视工作**  提升广播电视惠民成效，稳步推进广播电视“户户通”升级工程建设，完成上级下达的直播卫星用户升级任务。开展地面卫星接收设施整治工作一次，全力打击治理“黑广播”，治理“黑广播”、非法安装的地面卫星接收设施6台次。  
 **（三）行政审批和行政执法工作**　　做好“放管服”工作，文广旅局行政许可46项、行政处罚105项、行政给付1项、行政确认6项、行政奖励4项、其他权力5项。全年文化旅游执法100余次，出动人员600余人，车次100余次。

六、存在的问题

2019年，我局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认真组织实施, 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相关管理规定，做到各项收支安排使用符合事业发展计划和财政政策的要求，确保了单位正常运行和重大项目的实施，较好地完成了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和决算汇总工作, 2019年目标任务基本完成，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但仍存在预算编制不够完善,个别项目进度缓慢、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等问题。

1. 下一步工作措施

1.要合理有据编制预算。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增强预算约束力，做好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及各项绩效指标的细化、量化工作,用好用活各类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要认真细化使用方向。在当年的专项经费核拨下来后要紧紧围绕当年印发的工作要点和其他工作需要，年初制定具体可行的使用计划，尽可能细化经费的安排。分清轻重缓不遗漏应有项目。

3.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蛟河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0年9月10日